

智能电器产业园项目施工标段

答疑书（1）

1、问题 1：本项目于 2026 年 9 月 15 日挂网，原定开标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8 日。项目投标期内含中秋、国庆合计 10 天长假，投标保证金最晚打出时限设置为 2026 年 9 月 30 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二百零三条规定：期间最后一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休假结束后的次日；本项目保函最迟办理时间原应在 10 月 7 日，依据此条例，保函最迟打出时间应设置在 10 月 8 日下午 16 时前，请问本项目是否考虑开标延期？问题 2：本项目招标文件初始约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后续调整开放联合体投标资格，但文件未明确资格门槛业绩是否必须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建议联合体任一成员单位均可提供业绩，满足业绩要求即符合投标文件业绩要求条件？

答：按招标文件执行

2、招标文件 P7 中“按照住房城乡建设部《建筑施工企业、工程项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置及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办法》(建质规(2025)3 号)及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贯彻落实《建筑施工企业、工程项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置及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办法》的通知(川建质安函(2026)330 号)的相关要求为本项目配备项目安全总监，具体要求如下:1、具有有效期内的注册安全工程师证书(建筑施工安全类)(提供相关证书证明材料);2、具有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提供相关证书证明材料);3、从事安全管理工作满 2 年(从业年限证明资料应为投标单位提供加盖公章的从事安全管理工作年限的证明文件);”关于第 2 条进行提问，现在有注册安全工程师的人员需要考取建安 B 是安全总监，而这里要求是具有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与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要求背道而驰，请问，我公司安全总监提供是的具有建筑施工企业安全总监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符合要求吗？

答：按招标文件执行

招标人：成都陆港大仓贸易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华信天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9 月 22 日